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增值税退税及其他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于近期共收到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及其他政府补助 2,197.8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	获得补助依据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有可持续性
1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4,145,422.96	（财税〔2015〕78号）	是	是
2	封开县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经认定进入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的入库企业	300,000.00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实施细则》	是	否
3	广东威华木业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987,260.68	（财税〔2015〕78号）	是	是
4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2,315,625.22	（财税〔2015〕78号）	是	是
5	湖北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支持重点企业发展支出	101,888.00	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是	是
6	辽宁台安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增值税退税	1,027,899.82	（财税〔2015〕78号）	是	是
7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科技局发展扶持资金	11,100,700.00	科技局扶持资金	是	是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清远市威利邦木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更名为广东威华木业有限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系现金形式的补助。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下属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为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2,197.88万元。公司对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51%，其他获得补助主体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政府补助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人民币1,653.95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